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 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 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里長選舉候選人																								
號次	相片	姓 名	出生 年月 日	性 別	出 生 地 j	推薦 之 政黨	學 歴		經	歴	政		見	號 次	相	片	姓 名	出生 年月 日	性 別	出 生 地	推薦 之 政黨	學歷	經 歷	. 政 見
Ε	二十九、誠義里里長選舉候選人										Ξ	三十七、誠信里里長選舉候選人												
1		劉啟芳	46 年2 月3日	男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高職畢。	= :	. 私立和春技術學院 . 現任里長。 . 鳳山區里長聯誼會 . 誠義社區發展協會	會長。 理事長。	一 . 河堤、水岸步二. 維護社區環境整三. 持續監督欣雄瓦四. 爭取台糖加油站五. 加強與成功派出六. 朋友不分黨派,	i優惠本里方案。 ¦所聯繫,減少治安∣	化設施。 保障住家安全。	1			蔡自謄	49 年 10 月 6 日	男	臺南市	中國國民黨		現任誠信里里長	 一.爭取里內全面裝設監視系統,強化治安,保障安全。 二.積極爭取里內各項建設,路面翻新、路燈明亮、排水順等置廣播系統,提昇優質的居家生活環境。 三.持續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利用有限空間,綠美化公園及證提供居民良好運動休憩場所。 四.重視環保,維護里內環境衛生,打造清淨美麗家園。 五.關懷里內貧困之老人、身障者、單親、失婚家庭、低、成功的辦理並爭取生活補助及急難救助。 六.專職、專業、熱忱服務里民。
	十、生	月里	里	長	選	舉	候選。	_						Ξ	十月	八、原	』東	里	₹	長让	異是	學候選	人	
1		郭清竹	47 年 3 月 18 日		臺南市	無	鳳山國小畢業	三四	百姓公福德祠主委 百福聯誼會會長。 5 . 機車公會代表。 9 . 鳳山籃球協會委員 5 . 吉盈機車行負責ノ]。 人。	二 原	且機能 財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開大		1			胡登科	48 年 11 月 30 日		市		1. 中E國小 2. 鳳山國中 3. 省立旗山農工 業	1 . 中正國小家長會副會 2 . 鳳山國中家長會顧問	1.替老年人申請老人年金 2.替殘障朋友申請殘障年金 3.替里民申請中低收入 4.替里民申請免少年金 5.替里民申請急難救助 6.開立清寒證明申請獎學金 7.重視道路、路燈、水溝排水問題 8.重視鳳東社區環境衛生美化 9.重視鳳東社區治安問題 10.專職里長
		潘	51 年		_	中	†	。 理	第十屆、直轄市第一屆里長 。鳳山區生明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中國國民黨第六區分	展協會 六區分	第二 關懷弱勢照顧中低及當 當送餐服務。計 第三 積極爭取設立里民語	氐及獨居老人,建立緊 民活動中心,配合節慶	族各項社會福利,持續推動本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之老的最大功效。 及獨居老人,建立緊急事故聯絡網推動本里愛心便 活動中心,配合節慶辦理各項活動促進文化交流,	三	十九	九、坦	則里		里台	長道	異是	學候選	人	
2	+-	天祐	12 月 9 日	男里	高雄市	國國民黨	^{私立正修科技力} 學校 學校	雅軍高主會善福	序委員。高雄市義交对 建中隊中隊長。高雄市 這人鳳山區輔導中心也 居雄市荷松協會鳳山乡 三任。鳳山代天府管理 管理委員。鳳山代 等管理委員。鳳山代 書店 語德祠管理委員會常系	市後導會 登事會 要 時 要 時 時 整 於 公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会 等 会	第五 重視環保、社區環 及社區綠美化工作 第六 因應轄區行政區域 治商辦理清除髒亂 養材風貌	各 , 發揮「呈現、監督 環境整潔結合本工團隊 す。表別原 す。表別原 が表別。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表別の で、まり、 で、 で、まり、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交流、就業」最大功能。 落實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以 本里,爾後將積極向有關單位 全、舒適以及應該保留的原有 監視系統打擊犯罪讓宵小無所 聯繫配合社區巡守隊讓治安無 。 取經費建設里鄰。	1	4		謝順和	47 年 1 月 5 日	男	高雄市	無	中正國小、 鳳山國中、 私立高旗職業學 校	鳳山市第十屆里長、埤頂 南宮管理委員會委員、埤] 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鳳 區第一屆調解委員	其 重要路口監視器,每天開放活動中心提供里民休閒活動,重 頁 、路燈、排水溝等問題 等等,協助申請殘障以及急難補 社會福利救助。重建全里,各角落的社區營造,美化環境。持 里活力再起,成為鳳山區第一。
1		張簡裕芳	53 年3 月10 日	男		中國國民黨	一 · 鳳山市大東 二 · 高峰縣立鳳 一 · 四 三 · 11修工專土: 程系畢。	1 2 3 4 5	. 國家發展研究院結 . 現任鎮東里里長 . 鎮東社區發展協會 . 中華民國搜救總隊 . 高雄家扶中心委員 . 國際同濟會台灣總 山明分會創始會員	京理事長 旅顧問 と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日本	二. 到又建設持續推動 三.提升本里文化素養 現佔。 四.關懷兒少與老人及 礦酱與急難救助等 五.給本里志工隊及 區.活動。	及協助弱勢族群(單 等),專程服務申辦 及社區發展協會等團 非水溝疏通,清除登	美化里內環境。 現場揮毫製作春聯提供里民 親家庭、低收入戶、身心障 各項社會福利。 體,全力推展里內各項公益 革熱孳生源,打造衛生舒適	2			黄文岳	41 年 3 月 25 日	男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鳳山區中正國小 畢業	埤頂里第八屆第九屆里長、 鳳山義警中隊第四分隊長、 國民黨高雄市鳳山區黨部 員、國民黨高雄市鳳山區第 部埠頂里常委。	表 4. 辅助主氏中排合块化管性外序的、总乘权助金、合块主的 安
	三十二、瑞竹里里長選舉候選人												四	日十、中正里里長選舉候選人										
1		李美雲	45 年 12 月 1	女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1. 正修科技大學 酸專科部 業 2. 環球科技大學 佛系畢業。	1 2 3 4 5 6 7	. 現任瑞竹里里長。 . 財團法人高雄市屬 殿董事長。 . 高雄市鳳山雙瑞社協會理事長。 . 忠信文教授 電文教兒童教保協 理事。 . 鳳山區政諮詢委	上區關懷 [人。]]]]]	3 結合 4 加持 4 加持 4 加持 5 6 全 6 2 或 6 2 数 6 2 数 7 唐 6 数 7 唐 6 数 7 地震 6 数 7 地震 6 数 7 地震 6 数 8 地震 6 数 8 地震 6 数 8 地震 8 地 8 地震 8 地 8 地震 8 地震 8 地 8 地 8 地 8 地 8 地 8 地 8 地 8 地	·團,適時慰問動。 並舉辦關懷語。 是代及休閒以施,提供重 學,提供 是內排消毒及排水 實境消毒 家環境。 監視。 監視。 監視。 說的時間,協助里 民 發事宜。 是 各種研習課程,鼓勵	交辦事項之創新性。 辦公處與里民資訊溝通橋樑。 民需要幫助之中低收入戶、獨 里民正當休憩場所。 新鋪設柏油路面。 浚工作,徹底清除登革熱孳生 出所加強巡邏,俾有效落實維 有關民刑事、土地、車禍及各 里民參與,營造祥和溫馨的文 結合志工群推動各項臨時交辦 ,建構居民確幸生活窗口。	護 項 化			鄒家駿	51年6月2日		高雄市	無	陸軍第一士校常 備士官班 31 期	瑞興國小家長會委員 鳳山新城乙區管理委員會 委員	1.地方與社區結合共創繁榮、安定、幸福。 2.架構地方網路平台以供住戶反應意見及建言。 3.設立里長24小時服務專線。 4.加強地方不足的建設(例)老人活動設施,改善較易積 地。
Ε	8. 正修科技大學校友會會長。10 計模了 10 提供,有效結合志工群推動各項臨時交換服務工作,以最速件方式執行並回覆,建構居民確幸生活窗口。												A	<u> </u>	吳	62 年		臺灣				1 . 成立社區守望相助隊,結合派出所加強巡邏,維護里民 2 . 爭取社區建置監視器,督促警政單位落實「錄影存證」		
1		王玉蘭	50年2月2日	女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高鳳高級工業家 事職業學校畢業	三二五二	. 現在 : 現在 : 就 : 就 :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 以	好委員 民協會理 里常委 管理事	環境清潔衛生。 二.分1協助區公所里 三.協助里內弱勢婦女 及急難救助相關事 四.監視系統已建置完 五.每年向區公所爭取	里內消毒及水溝疏通 之、低收入戶、身心 厚宜。 完成,不足部份,續 双道路翻新,以利人 長、義診、義剪及各	障礙、單親家庭等申請補助 向議員爭取經費設置。 車行駛安全。 項人文活動。	2			致遠	1 月 20 日	男	省屏東縣	無	果力 上 專美上科	曾任第四十六期預備軍官 現任鳳協社區發展協會理事 現任高雄廚爐具工會代表	治安維護零死角。 3. 運用社區活動中心,成立關懷據點,關照老幼及弱勢團 任 4. 確實做到「生活大三通」 「水溝要通暢、馬路要等 要通亮」。 5. 定期實施社區大掃除及消毒作業,以維居民健康。 6. 增設里辦公室擴播系統建置,以利快速有效的傳播公眾 息。
H	十四、『	<u> </u>		<u></u>	<u>l</u>	 :辈 J	 舉候i	<u> </u> 罪	→					3		25	張	40 年 5	<i></i>	湾	中國	省立斗六高中畢業。私立銘傳統	① 中正里環保志工隊副隊	就長。① 努力維護環境衛生。 ② 認真做好里民服務。
F			47	# T			十	<u> </u>			1 . 配合區公所各項 2 . 加強本里榮民及	政策理念,落實推 榮眷之關懷乃爭取4	助社區營造。 各項福利。	٥			霖霖	73 14	女	省雲林縣	·國國民黨	省立斗六高中畢 業。私立銘傳女 子百年制會計統計 科畢業。	② 中正里里長助理。	認具做好生民服務。事取排水系統改善。
1		吳同原	年 8 月 23 日			中國國民黨	1. 大東國小畢業 2. 鳳山國中畢業 3. 東方工專畢業	5	. 國家發展研究所結 . 鳳山區東門里里長 . 鳳山區農會會員代 . 瑞興國小第四、五 會會長。 . 大高雄音樂工會理 (現任)。	業。 表。 法。 [屆家長	3.改善道路整修, 4.加強里內環保及 區治安,提升里 5.加強里內監視系 6.每年不定期老人 及維護權益。 7.推動環保志工人 8.全力協助里民及	交通號誌安全措施任環境衛生消毒,排2民優質生活品質。統安裝,以確保里區健康檢查,及關懷犯力團隊。 弱勢族群,辦理低學	及 以	到 疑			王懷忠	73 11	男	गुरा	中國國民黨	高中畢業	前民眾日報記者 更生保護協會鳳山區輔導 原誠正里第六、七、八、 、十屆及縣市合併後第 1 / 里長	国 4. 爭取設立青少年活動場地提供運動器材,讓青少年的青春 個健康休閒的場所。
F	十五、	观		里.	反】	迭	學候這	革命	命實踐研究院結業。									日			***			5.成立環保志工隊,改善里內社區環境衛生,提昇居住環境
		許	43 年 10		臺	中 國		長 <i>,</i> 屆訴	高雄市第一屆鳳山區誠德里里 長,鳳山市第七、八、九、十 屆誠德里里長,中國國民黨第	九、十 民黨第	三. 改善里民生活品質	專職全力為里民服務 質,爭取里民福祉與	祉與權益。	四	+-	十一、海		里	里里		異星	學候選	人	
1	振興	月 1 31 日	男	南原	國國民黨	崑山高級中學 子科畢業	國代表、第十六次全省代 區黨部委員、區分部常委 山區民眾服務社常務理事 山國中家長會常務委員, 國小家長會副會長,中華	代表、	四. 竭別服務榮民,維護其權益與福祉。 五. 金)協助里民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老人及身 殊義遇婦女、兒童少年、急難救助等福利申請。 六. 金)爭取基層建設,維護本里各排水溝、巷道暢通、 備 七. 證監控系統與警民連線系統,確保里民生命財產 八. 敦觀睦鄰,敬老尊賢,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巷道暢通、路燈照明設里民生命財產安全。	1			陳素珍	9	女	臺南市	無	道明中學高中部 畢業	國泰人壽業務襄理(現職)。 中華民國高雄市聲暉協會監 (現任)。 瑞興國小家長會副會長、志 鳳西國中家長會委員、志工。 國立鳳新高中志工。	事			
2		楊 弼 勝	78 年 8 月 27 日	男	高雄市	無	高鳳工家職業 ^負 校畢業	理 報		養新聞 謝事處 員	1. 爭取誠德里里民 2.打造有效能之內 3. 爭取慈善會愛心 4.鼓勵里民共同合 5. 爭取老人、兒童 6.改善水溝惡臭和]政部合格巡守隊。 ›活動照顧里內弱勢 ;建低碳、綠化優質! [社會福利。	里。	2			安豐	H	男		中國國民	陸軍軍官學校專 科班	海軍明德訓練班行政組長、 海光社區發展協會第四、 屆理事長、高雄縣鳳山市 十屆里長、高雄市第一屆	5 配合政府機關辦理各項講習活動,提供里民學習成長課程,實 「唯美之社區」。 6 加強的顯語中的記載家庭及新住民,並配合民間慈華團體及相應
Œ	十六、詩	成智	里	里.	長	選	舉候這	巽 /	人								恕	3 日		دا .	黨		長。	注。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一定是
1		黄 桂 花	57 年 6 月 7 日	女	高雄市	中國國民黨	高職畢業。	代表	山市第八、九、十屆 表。 山國中家長會委員。 興國小家長會委員。 任誠智里里長。		拼 二. 打造社區資源、惠 動社區服務專業化 三. 到以地方建設、改 以提高生活品質。	整合社區資源平台、 七。 收善道路、排水、環 人、兒少、婦女、殘	、負責的服務精神為里民打建立社區志工人力團隊、推 建立社區志工人力團隊、推 境、照明、監視器等設施, 障、急難救助等社會福利。	3			廖國誌	55 年 4 月 3	男	臺灣省南投縣	無	空軍機械學校(現改制為空軍 東 空 技術學 軍 前空 五 程 和 至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空航行研正聯台美麗興與山愛衛子監督	幸福,這是大家打拼生活的最終目的!我們要生活在更優質的社區環境與人。而海光里更應轉型,不再是海軍陸戰隊之光,而是海洋城市之光!以幸福、整潔、安全為發展主軸,以愛家、愛鄰、愛里的「愛在海光里,幸福在這準則,營造海光里成為真正的海洋城市之光。對照顧弱勢家庭跟獨居老人,是社區公共責任,我們的幸福是要能分享。一的社區、幸福必定有歡樂,對里內長者的照顧以活到老學到老,快樂一生為

高雄市第海里長選舉鳳山區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編號	場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劃定前往投票之村里名稱	編號	場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劃定前往投票之村里名稱	編號	場所名稱	投票所地址	劃定前往投票之村里名稱
1233	鳳崗里活動中心	鳳崗里鳳明街96號西側	鳳崗里全里		三子亭(左側廟堂)	信義街303之1號	中和里 8-19鄰		忠孝國小 (10:教室)	新富路630號	老爺里 7-14,39鄰
	曹公國小(南側志工室)	│ /鳳明街111巷對面) │曹公路6號			三子亭(正殿廟堂) 鳳山區活泉靈糧堂活動中心	信義街303之1號	中和里 20-26鄰		雷府大將公廟 (左側) 雷府大將公廟 (右側)	五甲一路 7 3 2 號 五甲一路 7 3 2 號	老爺里 5,6,15,17-20鄰 老爺里 4,16,21-26,38鄰
1235	曹公國小 (桌球教室)	曹公路 6 號	曹公里 1-20,37鄰	1313	(左側)	誠東街1號	誠義里 1-5,15鄰	1386	老爺里活動中心 (左側)	興隆街42號	老爺里 27-33鄰
1236 1237		曹公路 2 7 號 新生街 6 0 之 5 號	曹公里 21-36鄰	1314	鳳山區活泉靈糧堂活動中心 佑側)	誠東街1號	誠義里 6-13,2憐		老爺里活動中心 (右側) 中崙國小 (F1)教室)	興隆街42號 中崙四路25號	老爺里 1-3,34-3鄰
		お義街132號	鎮西里 8,12,15-16,18-19,30-33郷	1315		 王生明路150之6號	生明里全里		- 中扁國小 (F1) (中帝四路25號	中民里 1-8鄰 中民里 9-17鄰
1239		文聖街70號	鎮西里 14,21,25-28,34,36-37,40鄰	1316	明善佛堂 (左側)	黃埔路57號	鎮東里 1-1憐	1390	中崙國小 (A1 教室)	中崙四路25號	中民里 18-27鄰
1240 1241	開漳聖王廟 (右側廟室)	忠義街 1 3 2 號 博愛路 5 7 1 號	鎮西里 5-7,9-11,17,23-24,2郷 北門里 1,2,15-16,30-33,37-3郷		明善佛堂 (右側) 忠信幼兒園	黃埔路 5 7 號	鎮東里 12-2鄰 瑞竹里 1-3,14-15,22,2鄰		中崙國宅 (媽媽教室) 中崙國小 (A13教室)	中崙四路5號 中崙四路25號	中崙里 1-8鄰 中崙里 9-16鄰
1242		<u> </u>	北門里 3-13,23鄰		忠信幼兒園	瑞竹路 1 4 0 巷 2 8 號	瑞竹里 16-20,23鄰		中崙國中 (生物教室)	中衛二路487號	中榮里 2-7,28鄰
	北門里活動中心	鳳仁路69號	北門里 14,26-29,35,40鄰	1320	鳳山代天府 (原東隆宮)	中山東路229巷22之1號	瑞竹里 4-5,12-13,2擲	1394	中崙國中 (理化教室)	中崙二路487號	中榮里 8-13鄰
1244	文山國小 (信義樓一樓右側教室 北层室	<u>)鳯松路25巷20號 </u>	北門里 17-22,24-25,34,36,35鄰 鎮北里 1,10-11,19,21-2鄰		鳳山國中 (20 教室) 瑞興國小 後棟 10 教室)	中山東路227號 博愛路271號	瑞竹里 6-1		中崙國中 (補校教室) 中崙國小 (F12教室)	中	中榮里 1,20-27,25鄰 中榮里 14-19,30-3 鄰
	鎮北社區活動中心	鎮北街102號	鎮北里 3-7鄰		瑞興國小(後傑(0)教室)	博愛路271號	瑞興里 18-22,24-26鄰			過塊路176號	過埤里 1- 鄰
	1	鎮北里鳳北路170號	鎮北里 12-15,25-26鄰	1324	瑞竹社區活動中心	光遠路120巷16號	瑞興里 1-9,17鄰	1398	過埤國小 (一年二班教室)	過埤路176號	過埤里 8-14鄰
1248 1249	食土室 太子御花園大廈會議室	北辰街1號 武松街96號	鎮北里 2,8-9,16-18,20,23-2衛 武松里 1-8,16-17,1郷		<u>鳳山國中 (303教室)</u> 中山新城國宅社區文康室	中山東路227號	東門里 1-3,20,26-27鄰		過埤國小 (一年三班教室) 過埤國小 (一年四班教室)	過埤路176號 過埤路176號	過埤里 15-18鄰 過埤里 19-25鄰
1250	萬姓堂廟	武松街170-4號	武松里 9-15,18,20-2憐	1326	中山初城國七位區又康至 (左側)	四維街146號	東門里 10-16郷		過時國小(一年五班教室)	過	過埤里 26-3 擲
	鎮北國小 (11 2 教室) 鎮北國小 (11 2 教室)	鳳北路170號	忠誠里 1-10,16鄰	1327	中山新城國宅社區文康室		東門里 17-19,23-25鄰	1402	過埤國小 (二年一班教室)	過埤路176號	過埤里 32-36鄰
	文英里活動中心(右側)	<u>鳳北路170號</u> 文南街66號	忠誠里 11-15,17-2擲 文英里 1-2,4-7,16鄰		(右側) 鳳山國中 (22 教 室)	中山東路227號	東門里 4-9,21-22郷		過埤國小 (D104會議室) 過埤國小 英文教室)	過埤路176號 過埤路176號	過埤里 37-4 <i>2</i> 鄰 過埤里 43-4 <i>鄰</i>
1254	文英里活動中心 (左側)	文南街66號	文英里 8-14郷		<u> </u>	勝利路2號	誠德里 1-5,12鄰		正義高中 (102教室)	南江街183號	正義里 2-6,33,44,46-49鄰
		文南街 7 3 號 建國路二段 9 7 號 1 樓	文英里 3,15,17-20鄰 文華里 4-1鄰	1330	中正國小 (生活教室 編號 402)	勝利路2號	誠德里 6-11,13-14郷	1406	正義高中 (103教室)	南江街183號	正義里 7-9,12-13,26,34-35,40鄰
	達國新城又康中心 文山國小 和平樓一樓左側教室		文華里 12-16,19,35,37-38,43鄰		<u>鳳山國中(317教室)</u> 鳳山國中(319教室)	中山東路227號 中山東路227號	誠信里 1-6,10-1	1407	正義國小 (一樓會議室) 主義室	南昌街 5 5 號 南昌街 2 3 號	正義里 1,15-20,28-29,41,43鄰
1258	鳳山商工 (右側教室)	文衡路51號	文華里 1-3,17-18,27-28,36鄰				誠智里 6,12-16鄰		美家名 正義里活動中心	南江街185號	正義里 10-11,14,27,30-32,36,39鄰
	鳳山商工 (左側教室) 文華社區活動中心	文衡路51號 文化路53之1號	文華里 29-31,41-42,44,50-53鄰 文華里 20-26,47鄰	1334	中正國小 (一年 2班 ,編號 602)	勝利路 2 號	誠智里 1-5,7-1憐	1410	鳳翔國中 (一年一班教室)	保義街100號	保安里 1-%4
	文華國小 (二年四班教室)	文化路53215	文華里 32-34,39-40,45-46,48-49鄰		鳳東里活動中心 (左側)	鳳東路75之2號	鳳東里 4,6,7,9,10,15,17,2944		鳳翔國中 (一年二班教室) 鳳翔國中 (一年三班教室)	保義街100號 保義街100號	保安里 10-17鄰 保安里 18-24鄰
	文山社區活動中心	八德路329號	文山里 6-7,9-12,32郷	1336	鳳東里活動中心 (右側)	鳳東路75之2號	鳥宋里 5,11,14,16,16-21,25, 26-28鄰				一甲里 1-2,12,14-15,17,19,21,
1263 1264		文南街123號 文衡路356號	文山里 1-5,25-28鄰 文山里 15,17-2鄰		中正國小 (一年 6班 ,編號 606)	勝利路 2 號	鳳東里 1-3,8,12-13,22,24-25鄰		正義高中 (105教室)	南江街183號	26年
		文衡路356號	文山里 8,13-14,22-24,3鄰			┃ 鳳埤街 5 8 號 ┃ 鳳埤街 8 5 號	埤頂里 1,3-6,23,26-27鄰 埤頂里 2,16,18-19,21,25,3鄰		正義國小 (2年 班 113教室) 正義國小 (2年 2班 112教室)	南昌街 5 5 號 南昌街 5 5 號	一甲里 4-7,10,13,22-23,25,27鄰 一甲里 3,8-9,11,16,18,20,24,28鄰
	湖濱園林會議室	八德路二段152號	文山里 16,29-30,33-34郷		中正國小 (二年 6班 ,編號 306)	勝利路2號	埤頂里 7-11,17,20,30鄰		工程图示(2年25年124至) 二甲里活動中心(左側)	林森路379號	二甲里 6-14,18-19郷
	文德里活動中心 文德國小 (11 6 教室)	文澄街 6 8 號 文衡路 3 5 6 號	文德里 3,15-18,24-25,34鄰 文德里 8-10,13-14,33,35-36,38鄰		鳳山基督教聖恩堂	建國路一段53巷2弄80號			二甲里活動中心 (右側)	林森路379號	二甲里 1-5,20-22,24-26鄰
	文德國小 (118教室)	文衡路356號	文德里 5-7,11-12,22-23,32鄰		中正里活動中心 鳳山新城活動中心	瑞興路422巷63號之1 	中正里 1-1擲		鳳翔國小 (校史室) 五甲國中 (自強樓右側教室)	鳳育路 63號	二甲里 15-17,23,27-3
	文德國小 (113教室)	文衡路356號	文德里 19-21,26-3憐	1343	《二届社园活動中心左侧) 《二届社园活動中心左侧)	工協街47號	中正里 12-14,1鄰		五甲國中(自強樓中間教室)	龍成路111號	龍成里 2-3,6-7,9,11,15-16,19鄰
	文德國小 (11 教室) 文德國小 (10 2 教室)	文衡路356號 文衡路356號	文德里 1-2,4,37,39-43鄰 文衡里 2-4,7-9,16-17鄰	1344	鳳山新城活動中心	工協街47號	中正里 15-16,18鄰	1421	楊家祖祠堂(右側)	永安街 9 1 號	鎮南里 1-4,6,27-28,32-33鄰
1273	文衡殿 (左側會議室)	文殿街 2 號	文衡里 1,5-6,10-11,13-14,18,26鄰	1345	(乙區社區活動中心右側) 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慈暉園	瑞光街81號	海光里 1-33鄰		五甲國中 (自強樓左側教室)	龍成路111號	鎮南里 9,20,23-26,30-3
	文衡殿 (右側會議室) 觀天廈大樓會議室	文殿街2號 青年路二段180號(後面)	文衡里 12,15,19-25郷 文福里 8,11-12,15-18郷		百禾幼兒園	博愛路336號	海光里 34-4 擲	1423	楊家祖祠堂(左側)	永安街91號	37鄰
	二十一世紀新市鎮大廈		文福里 1,3-5,13,19鄰	1347		光華路69號	國泰里 1-5,14,22-24鄰		心德佛堂 後間)	五甲二路722號	鎮南里 11-17,29,35-36鄰
	希望城市大樓會議室	文化西路70巷1號	文福里 20-23,35鄰	1348	鳳西國中(和平樓日東一年6班 教室)	光華路69號	國泰里 6-13鄰		五甲國小 (補一甲教室) 五甲國小 (補二甲教室)	五甲二路424號 五甲二路424號	富甲里 1-6鄰 富甲里 7-17鄰
	新生活家管理室 陸發雄獅大樓 NO.2	文學街1號 建國路三段403號(後面)	文福里 6-7,9,24-25,32-33鄰	1349	仁智幼稚園	國富路11號	國泰里 15-21,25-27鄰	1427	五甲國小 (北棟 110教室)	五甲二路424號	善美里 1-5,24-25鄰
	王象新特區管理室	文化西路160巷26弄1號			忠孝國小 (北側門 10)教室)	新富路630號	國光里 1-9鄰		五甲國小(北棟112教室)	五甲二路424號	善美里 6-11,26,29鄰
	, ,	中山路231號	成功里全里		<u>忠孝國小 (北側門 102教室)</u> 忠孝國小 (北側門 104教室)	新富路 6 3 0 號 新富路 6 3 0 號	國光里 10-18鄰		五甲國小 (113教室) 五甲國小 (114教室)	<u>五甲二路424號</u> 五甲二路424號	善美里 12-17,27-28鄰 善美里 18-23,30-32鄰
		中山路231號 中正路172號	縣口里全里 光明里全里	1353	忠孝國中 (聯課活動室)	國泰路二段81號	國隆里 1-9,24-25鄰	1431	南成國小 (10)教室)	南和街101號	富榮里 1-6,15鄰
1284	白龍庵	立志街34號	和德里 7,13-18鄰		忠孝國中(桌球室)	國泰路二段81號	國隆里 10-23鄰		南成國小 (105教室)	南和街101號	富榮里 7-14郷
		光華東路100號	和德里 1-6,8-12,19-20鄰		五甲國宅社區活動中心 佑) 五甲國宅社區活動中心 佐)	國富路 3 1 號 國富路 3 1 號	國富里 1-6,15-18鄰 國富里 7-14鄰		南成國小 (120教室) 南成國小 (122教室)	南和街101號 南和街101號	南和里 6-14,20,22-23鄰 南和里 1-5,15-19,21,24鄰
	鳳西國小 (A10'教室) 鳳西國小 (A10'教室)	光華東路 1 0 0 號	和興里 29-34,36鄰 和興里 1-4,10-12,22-23,27-28,46鄰	1357	明園幼稚園 (一樓第一教室)	新富路87號	武慶里 1-3,8,13-15,17-18鄰	1435	保安宮	南和街177巷12號之2	南成里 1,3,25-26,27,32鄰
1288	和興里活動中心	國泰路一段210巷9號	和興里 18-21,25-26,35,38-3%		明園幼稚園 (一樓第二教室)	新富路 8 7 號 崗山北街 5 0 號	武慶里 4-7,9-12,16,19鄰 武漢里 1-3,7-8,13-14,34鄰	1436 1437		林森路146之2號 國慶九街25-1號	南成里 4-8,23鄰 南成里 2,31,33-42鄰
	<u>聖教會</u> 關帝廟	長明街80號中山路30號	和興里 5-9,13-17,24,37鄰 南興里全里		一位。 一位是字	新富路106之1號	武漢里 4-6,17,19-20,23-25鄰			國慶儿街25-1號	南成里 2,31,33-44鄉
	三民里活動中心	光遠路155巷69號	三民里全里	1361	武漢活動中心	武營路239巷23號	武漢里 9-12,15-16,26-27鄰	1439	松青幼稚園 (入園左側教室)	南成里福安二街109號	南成里 15-22鄰
1292	大東國小 (一年一班教室)	大東一路1號	新興里 1-14鄰		明園幼稚園(一樓第三教室) 新甲里活動中心(左側)	新富路 8 7 號 新康街 2 1 號	武漢里 18,21-22,28-33郷 新甲里 1-3,12-13,15-17郷	1440	啟明宮 龍成宮 (右側教室)	南成里保安一街 1 4 9 號	南成里 28-30鄰 天興里 1-16鄰
	,	大東一路 1 號	新興里 15-18鄰 興仁里 1-2,4-5,7,10-14,17-20,		新甲里活動中心(左側) 新甲里活動中心(右側)	新康街 2 1 號	新甲里 1-3,12-13,15-1 <i>6</i> 脚 新甲里 4-11,1 <i>4</i> 脚			五中二路 / 3 U 包 b 號	天興里 15-24郷
1294	鳳山國小 (D102教室)	中山路231號	興二里 1-2,4-5,7,10-14,17-20, 28-29,33,40鄰	1365	新武里活動中心 (左側)	武營路84巷45號	新武里 1,3-4,7,9,12-13鄰	1443	協善心德堂 (前右側廟堂)	五甲二路722號	天興里 12-14,25-32鄰
1295	霊善堂	安寧街150巷1號	興仁里 3,6,15,22-27,31-32,34,		新武里活動中心(右側) 鳳新高中(109教室)	武營路84巷45號 新富路257號	新武里 2,5-6,8,10-11,14-15鄰 新泰里 1-4,6,18-20,26,30鄰		五虎廟 (右側) 五虎廟 (左側)	天興街199之1號 天興街199之1號	大德里 1-10鄰 大德里 11-16,18-21,23-24鄰
		安寧街53號	4 4		鳳新高中 (103枚至)	新富路257號	新泰里 5,7-11,16,21-24		,	福安二街20巷尾	
1297	慈福宮	自由路53巷17號	興中里全里	1369	鳳新高中(餐廳)	新富路257號	新泰里 12-15,17,25,27-2%		環保志工協會	(高速公路涵洞旁)	大德里 17,22,25-32鄰
		五權南路231號 五權南路231號	協和里 1-4,6-12,20-22,25鄰 協和里 13-19,32-35,37-40,42鄰		新甲國小 (113教室) 新甲國小 (114教室)	新富路 2 5 5 號 新富路 2 5 5 號	新樂里 1-7,20,22,24鄰 新樂里 8-14鄰		五福國小 (116小木馬教室) 五福國小 (二年一班 118教室)	福德街145號	五福里 1-16鄰 五福里 17-29鄰
		<u>五催用路 2 3 號</u> 平等路 1 7 4 號	協和里 13-19,32-35,37-40,44鄉 協和里 5,23-24,26-31,36,4鄉	1372	新甲國小 (113教室)	新富路255號	新樂里 15-19,21,23鄰		五福國小 (三年一班 119教室)	福德街145號	五福里 30-37鄰
1301	忠義里活動中心	忠水街 3 號	忠義里 4-5,14-15,18,20-21,26鄰	1373	新甲國小 (117教室)	新富路255號	新強里 1-8鄰	1450	五福國小 (二年二班 120教室)	福德街145號	福興里 1-%4
		光復路二段191巷7號	忠義里 3,6-7,19,22-23,25鄰 忠義里 27-34鄰		新甲國小 (118教室) 新甲國小 (118教室)	新富路 2 5 5 號 新富路 2 5 5 號	新強里 9-18鄰 新強里 19-28鄰		五福國小 (二年五班 12)教室) 五福國小 (六年一班 12)教室)	福德街145號 福德街145號	福興里 10-20鄰 福興里 21-30鄰
		光復路二段191巷7號			新強里活動中心	新富路230號	新強里 29-33鄰		五福國小(126社團教室)	福德街145號	福興里 31-3%
1305	忠孝社區活動中心	光復路一段162巷26號	忠孝里 9,28-32,34,43鄰		海洋里活動中心(右側)	南福街152巷15號	海洋里 1-7,26鄰		高雄市立圖書館鳳山二館	自強一路119巷75號	福興里 40-50鄰
		青年路二段 8 9 號 光復路二段 1 3 0 號	忠孝里 10,13,36,40-4		海洋里活動中心 (左側) 長谷藝術奇蹟大樓管理室	南福街152巷15號 南福街127號	海洋里 8-16,27-28鄰 海洋里 17-25,29-32鄰		福誠高中(左側第一教室)福誠高中(左側第二教室)	<u>五甲三路176號</u> 五甲三路176號	福祥里 1-12鄰 福祥里 13-23鄰
		光復路一段130號	忠孝里 1-8,33,39,42鄰	1380	鳳甲國中 (後棟左側教室)		新富里 1-3鄉	1457	福誠國小(幼兒園餐廳)	忠誠路145號	福誠里 1-%4
1309	青年國中(左側30)教室)	青年路二段89號	忠孝里 11,12,14-16,35,38鄰		鳳甲國中(後棟中間教室)		新富里 10-17鄰			忠誠路145號	福誠里 10-19鄰
1310	三子亭 (右側廟堂)	信義街303之1號	中和里 1-7,2鄰	1382	鳳甲國中 <i>(</i> 後棟右側教室)	輜汽路300號	新富里 18-25鄰	1459	福誠國小 (音樂教室)	忠誠路145號	福誠里 20-29鄰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包括當日)以前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零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包括當日)以前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零三十一月二十八日繼續居住者,有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項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一百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含當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 .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 3.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4.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及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
- 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7.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 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3)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8.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機關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 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 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9.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0.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医選欄 號次欄 相片欄 候選人姓名欄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 直轄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 原住民區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 原住民區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
- 7.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不加圈完全空白。
- 9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1 妨害選舉罷免處罰 (摘錄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 。

第九十三條 違反第五十五條第一款規定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二款規定者,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違反第三 款規定者,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

第九十四條 利用競選或助選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首謀者,處無期徒刑或十 年以上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 第九十五條 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第九十六條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罰金;首謀 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實施強暴脅迫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
- 者,處五年以上十二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九十七條對於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 動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
 - 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 第九十八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
- 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
-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一百零二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一、對於該選舉區內之團體或機構,假借捐助名義,行求期約或交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使其團體或機構
 - 議或連署。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 第一百零三條 意圖漁利,包攬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一百零二條 第一項各款之事務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零四條 意圖使候選人當選或不當選,以文字、圖畫、錄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散布謠言或傳播不實之事,足以生
- 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零五條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二項或第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經令其退出而不退出 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第一百零七條 選舉、罷免之進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 罰金;首謀及下手實施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對罷免案之進行。
- 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報告表、開票報告表、開票統計或圈選工具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

候選人或具有候選人資格者,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 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犯第二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

第九十九條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之構成員,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 二、以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行求期約或交付罷免案提議人或連署人,使其不為提議或連署,或為一定之提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人與否,沒收之。

第一百零六條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違反第六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查獲之攝影器材沒收

一、聚眾包圍候選人、被罷免人、罷免案提議人、連署人或其辦事人員之服務機關、辦事處或住、居所。 二、聚眾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被罷免人執行職務或罷免案提議人、

第一百零八條將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攜出場外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處一年以

第一百零九條 意圖妨害或擾亂投票、開票而抑留、毀壞、隱匿、調換或奪取投票匭、選舉票、罷免票、選舉人名冊、投票 第一百十條 違反第四十四條、第四十五條、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 十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

廣播電視事業違反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鍰。 中央及地方政府各級機關首長或相關人員違反第五十條規定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並得就該機關所支之費 用,予以追償。報紙、雜誌未依第五十一條規定於廣告中載明刊登者之姓名,法人或團體之代表人姓名者,處 報紙、雜誌事業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或該廣告費二倍之罰鍰。 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違反第五十六條之規定,經

制止不聽者,按次連續處罰。 政黨、法人或非法人團體違反第五十二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者,依第一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 違反第五十三條或第五十六條規定者,依前項規定,併處罰其代表人及行為人。 委託大眾傳播媒體,刊播競選廣告或委託夾報散發宣傳品,違反第五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者,依第六項規定,處 罰委託人及受託人

將選舉票或罷免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或罷免票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 第一百十一條 犯第九十七條第二項之罪或刑法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項之罪,於犯罪後三個月內自首者,免除其刑;逾三個月 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在偵查或審判中自白者,減輕其刑。

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虛構事實,而為前項之自首者,依刑法誣告罪之規定處斷。 第一百十二條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犯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六條、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八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未 遂犯、第九十九條、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第一百零九條、刑法第一百四十二條或第一百四 十五條至第一百四十七條之罪,經判刑確定者,按其確定人數,各處推薦之政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

政黨推薦之候選人,對於其他候選人犯刑法第二百七十一條、第二百七十七條、第二百七十八條、第三百零二 條、第三百零四條、第三百零五條、第三百四十六條至第三百四十八條或其特別法之罪,經判刑確定者,依前 第一百十三條 犯本章之罪,其他法律有較重處罰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辦理選舉、罷免事務人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以故意犯本章之罪者,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分則第六章之妨害投票罪,宣告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並宣告褫奪公權。 第一百十四條 已登記為候選人之現任公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經選舉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通知各該人員之主管機關 先行停止其職務,並依法處理:

一、無正當理由拒絕選舉委員會請協辦事項或請派人員。 二、干涉選舉委員會人事或業務。 三、藉名動用或挪用公款作競選之費用。 四、要求有部屬或有指揮、監督關係之團體暨各該團體負責人作競選之支持。

五、利用職權無故調動人員,對競選預作人事之安排。 第一百十五條 中央公職人員選舉,由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總長督率各級檢察官;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由該管法院檢察署檢察 長督率所屬檢察官,分區查察,自動檢舉有關妨害選舉、罷免之刑事案件,並接受機關、團體或人民是類案件 之告發、告訴、自首,即時開始偵查,為必要之處理。

前項案件之偵查,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警察人員為之。 第一百十六條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第六章妨害投票罪之案件,各審受理法院應於六個月內審結。 第一百十七條 當選人犯第九十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百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零二條 第一項第一款或其預備犯或第一百零三條之罪,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而未受緩刑之宣告者,自判決之

日起,當然停止其職務或職權。 依前項停止職務或職權之人員,經改判無罪時,於其任期屆滿前復職。

2.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六章):

第一百四十二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四十三條 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 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五千元以下罰金。 犯前項之罪者,所收受之賄賂沒收之。如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時,追徵其價額。 第一百四十五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一百四十六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 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一百四十七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 第一百四十八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三百元以下罰金。

法務部檢舉電話 地檢署檢舉電話